考生须知

1．考生应按规定的时间入场，上午13：55后禁止考生进入考场。

2．考生须主动出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，接受考试工作人员的核验，并按要求签到、领取准考证。

3．考生只准携带黑色签字笔入场，禁止携带各种无线通信工具(如寻呼机、移动电话、电子智能手表)等物品。如发现考生携带以上禁带物品，考生将作为违纪处理，取消该次考试成绩。考生需自备文具，考场内不得擅自相互借用文具。

4．考生入场后按号入座，将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准考证放在课桌上，以便核验。

5．考生答题前应认真填写试卷及答题纸上的个人信息，凡不按要求填写或字迹不清、无法辨认的，试卷及答题纸一律无效。责任由考生自负。

6．开考后，如因身体不适要求中途退场，须征得监考人员及考场主考官批准，并在退场前将准考证、试卷、答题纸、草稿纸如数上交后方可离开考场。

7．考生遇试卷分发错误或试题字迹不清等情况应及时要求更换；涉及试题内容的疑问，不得向监考人员询问。

8．考生在考场内必须严格遵守考场纪律，对于违反考场规定、不服从监考人员管理和舞弊者，取消该次考试成绩。

9．考试结束，考生应立即停止答题，并将准考证、试卷、答题纸、草稿纸按要求整理好，扣放在桌上，待监考人员收齐后方可离开考场。任何考生不准携带准考证、试卷、答题纸、草稿纸离开考场。

10．考生应自觉服从监考人员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监考人员进行正常工作。对扰乱考场秩序、恐吓、威胁监考人员的考生将交由公安机关追究其责任。

中央民族乐团

2025年5月16日